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和静哈尔莫敦镇夏尔莫敦村2023年防渗渠以工代赈项目(一期)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陈*鑫180****8588 艾*江 *买提 139****0953
主管部门	和静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		实施单位	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	327	
	其中:财政拨款		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(以工代赈任务)327万元	
	其他资金		0.00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<p>目标1:新建防渗渠共计4.5公里(2组2公里、3组2.5公里),混凝土现浇,厚度(8-10)公分,渠道开口2.6米,底宽0.6米,渠深0.8米,配套渠系建筑物。</p> <p>目标2:该项目的实施,有效利用现有水资源,能够提高水资源的利用效率,改善农业生产条件,通过项目实施,将带动就业人数不少于40人,发放劳动报酬不少于65万元。提高农作物的产量,可提高单产50公斤以上,亩均增收100—500元,76户脱贫户、三类户及其他一般农户受益。</p>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建防渗渠长度	=4.5公里
			覆盖行政村个数	≥1个
		质量指标	项目设计变更率	≤10%
			项目验收合格率	=100%
			项目后期管护率	=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	2023年3月
			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	2023年10月
			资金支付及时率	=100%
		成本指标	新建防渗渠成本	≤72.67万元/公里
	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带动增加务工人员全年总收入
	每亩农作物平均增收			≥100元
	社会效益指标		正常运转率	≥90%
			带动当地务工人员	≥40人
			受益脱贫户及三类户户数	=76户
	受益脱贫户及三类户人数		=221人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工程使用年限	≥8年	
	生态效益	提高水资源的利用效率	有效提高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	≥95%	
		受益务工人员满意度	≥95%	

注: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,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(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),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